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國立編譯館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主編

唐太宗李衛公問對今註今譯

曾
註譯
振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國立編譯館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主編

唐太宗李衛公問對今註今譯

曾 振註譯

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編纂古籍今註今譯序

古籍今註今譯，由余歷經嘗試，認為有其必要，特於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成立伊始，研議工作計劃時，余鄭重建議，幸承採納，經於工作計劃中加入此一項目，並交由學術研究出版促進委員會主辦。茲當會中主編之古籍第一種出版有日，特舉述其要旨。

由於語言文字習俗之演變，古代文字原為通俗者，在今日頗多不可解。以故，讀古書者，尤以在具有數千年文化之我國中，往往苦其文義之難通。余為協助現代青年對古書之閱讀，在距今四十餘年前，曾為商務印書館創編學生國學叢書數十種，其凡例如左：

一、中學以上國文功課，重在課外閱讀，自力攻求；教師則為之指導焉耳。惟重篇巨帙，釋解紛繁，得失互見，將使學生披沙而得金，貫散以成統，殊非時力所許；是有需乎經過整理之書篇矣。該館鑒此，遂有學生國學叢書之輯。

一、本叢書所收，均重要著作，略舉大凡；經部如詩、禮、春秋；史部如史、漢、五代；子部如莊、孟、荀、韓，並皆列入；文辭則上溯漢、魏，下迄五代；詩歌則陶、謝、李、杜，均有單本；詞則多采五代、兩宋；曲則擷取元、明大家；傳奇、小說，亦選其英。

一、諸書選輯各篇，足以表見其書、其作家之思想精神，文學技術者為準；其無關宏

旨者，概從刪削。所選之篇類不省節，以免割裂之病。

一、諸書均爲分段落，作句讀，以便省覽。

一、諸書均有註釋；古籍異釋紛如，即采其較長者。

一、諸書較爲罕見之字，均注音切，並附注音字母，以便諷誦。

一、諸書卷首，均有新序，述作者生平，本書概要。凡所以示學生研究門徑者，不厭其詳。

然而此一叢書，僅各選輯全書之若干片段，猶之嘗其一臠，而未窺全豹。及民國五十三年，余謝政後重主該館，適國立編譯館有今註資治通鑑之編纂，甫出版三冊，以經費及流通兩方面，均有借助於出版家之必要。商之於余，以其係就全書詳註，足以彌補余四十年前編纂學生國學叢書之闕，遂予接受；甫歲餘，而全書十有五冊，千餘萬言，已全部問世矣。

余又以今註資治通鑑，雖較學生國學叢書已進一步；然因若干古籍，文義晦澀，今註以外，能有今譯，則相互爲用；今註可明個別意義，今譯更有助於通達大體，寧非更進一步歟？

幾經考慮，乃於五十六年秋決定爲商務印書館編纂經部今註今譯第一集十種，其凡例如左：

一、經部今註今譯第一集，暫定十種，如左。

(一)詩經、(二)尚書、(三)周易、(四)周禮、(五)禮記、(六)春秋左氏傳、(七)大學、(八)中庸、(九)論語、(十)孟子。

二、今註仿資治通鑑今註體例，除對單字詞語詳加註釋外，地名必註今名，年份兼註公元；衣冠文物莫不詳釋，必要時並附古今比較地圖與衣冠文物圖案。

三、全書白文約五十萬言，今註假定占白文百分之七十，今譯等於白文百分之一百三十，合計白文連註譯約為一百五十餘萬言。

四、各書按其分量及難易，分別定期於半年內繳清全稿。

五、各書除付稿費外，倘銷數超過二千部者，所有超出之部數，均加送版稅百分之十。

以上經部要籍雖經一一約定專家執筆，惟蹉跎數年，已交稿者僅五種，已出版者僅四種，而每種字數均超過原計劃，有至數倍者，足見所聘專家無不敬恭將事，求備求全，以致遲遲殺青。嗣又加入老子莊子二書，其範圍超出經籍以外，遂易稱古籍今註今譯，老子一種亦經出版。

至於文復會之學術研究出版促進委員會根據工作計劃，更選定第一期應行今註今譯之古籍約三十種，經史子無不在內，除商務書館已先後擔任經部十種及子部二種外，餘則徵求各出版家分別擔任。深盼羣起共鳴，一集告成，二集繼之，則於復興中華文化，定有相

當貢獻。

惟是洽商結果，共鳴者鮮。文復會谷秘書長岐山先生對此工作極為重視，特就會中所籌少數經費，撥出數十萬元，並得國立編譯館劉館長泛池先生贊助，允任稿費之一部分，統由該委員會分約專家，就此三十種古籍中，除商務書館已任十二種外，一一得人擔任，計由文復會與國譯館共同負擔者十有七種，由國譯館獨任者一種。於是第一期之三十種古籍，莫不有人負責矣。嗣又經文復會決定，委由商務印書館統一印行。唯盼執筆諸先生於講學研究之餘，儘先撰述，俾二年內，全部三十種得以陸續出版，則造福於讀書界者誠不淺矣。

中華民國六十一年四月二十日

文復會副會長兼學術研究出版促進委員會主任委員王雲五謹識

「古籍今註今譯」序

中華民國五十五年十一月十二日，國父百年誕辰，中山樓落成。蔣總統發表紀念文，倡導復興中華文化，全國景從。孫科、王雲五、孔德成、于斌諸先生等一千五百人建議，發起我中華文化復興運動，冀使中華文化復興並發揚光大。於是，海內外一致響應。復由政府及各界人士的共同策動，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於民國五十六年七月二十八日，正式成立，恭推蔣總統任會長，並請孫科、王雲五、陳立夫三先生任副會長，本人擔任秘書長。

文化的內涵極為廣泛，中華文化復興的工作，絕不是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一個機構的努力可以達成的，而是要各機關社團暨海內外每一個國民盡其全力來推動。但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在整個中華文化復興工作中，負有策劃、協調、鼓勵與倡導的任務。八年多來，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本着此項原則，在默默中做了許多工作，然而却很少對外宣傳，因為我們所期望的，不是個人的事功，而是中華文化的光輝日益燦爛，普遍地照耀於全世界。

學術是文化中重要的一環，我國古代的學術名著很多，這些學術名著，蘊藏着中國人智慧與理想的精華，象徵着中華文化的精深與博大，也給予今日的中國人以榮譽和自信心。要復興中華文化，就應該讓今日的中國人能讀到而且讀懂這些學術名著，因此，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在其推行計劃中，即列有「發動出版家編印今註今譯之古籍」一項，並曾請各出版機構對歷代學術名著，作有計劃的整

理註譯。但由於此項工作浩大艱巨，一般出版界因限於人力、財力，難肩此重任，王雲五先生爲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副會長，並兼任學術研究出版促進委員會主任委員，乃以臺灣商務印書館率先倡導，將尙書、詩經、周易等十二種古籍加以今註今譯。（稿費及印刷費用全由商務印書館自行負擔。）然而，歷代學術名著值得令人閱讀者實多，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遂再與國立編譯館洽商，共同約請學者專家從事更多種古籍的今註今譯，所需經費由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與國立編譯館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共同負責籌措，承蒙國立編譯館慨允合作，經決定將大戴禮記、公羊、穀梁等二十七種古籍，請學者專家進行註譯，國立編譯館並另負責註譯「說文解字」及「世說新語」兩種。於是前後計劃着手今註今譯的古籍，得達到四十一種之多，並已分別約定註譯者。其書目爲：

古籍名稱	註譯者	主編者
尙書	屈萬里	王雲五先生（臺灣商務印書館）
詩經	馬持盈	王雲五先生（臺灣商務印書館）
周易	南懷瑾	王雲五先生（臺灣商務印書館）
周禮	林尹	王雲五先生（臺灣商務印書館）

淮	南	子	于	大	成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孫	子	魏	汝	霖	國	中華編譯館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論	衡	阮	廷	焯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史	記	馬	持	盈	國	中華編譯館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楚	辭	楊	向	時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商	君	張	賀	立	國	中華編譯館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太	公	英	凌	編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黃	石	琴	虛	譯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石	公	汝	霖	館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子	三	魏	培	中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尉	略	汝	根	華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吳	子	霖	琴	文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傅	紹	劉	平	化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紹	傑	仲	平	復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國	中	中	中	興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立	華	華	華	運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編	文	編	編	動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譯	化	譯	譯	推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館	復	館	館	行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中	興	興	興	委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華	運	運	運動	員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文	動	動	推動	會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化	推	推	推行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復	委	委	委員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興	員	員	員會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運動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推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行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委員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員會					國	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唐 李 衛 公 問 對	太 宗 會 振	中 華 文 化 復 興 運 動 推 行 委 員 會
文 心 雕 龍	余 培 林	中 華 文 化 復 興 運 動 推 行 委 員 會
說 文 解 字	趙 友 培	國 立 編 譯 館 中 華 叢 書 編 審 委 員 會
世 說 新 語	楊 向 時	國 立 編 譯 館 中 華 叢 書 編 審 委 員 會

以上四十一種今註今譯古籍均由臺灣商務印書館肩負出版發行責任。當然，中國歷代學術名著，有待今註今譯者仍多。只是限於財力，一時難以立即進行，希望在這四十一種完成後，再繼續選擇其他古籍名著加以註譯。

古籍今註今譯的目的，在使國人對艱深難解的古籍能够易讀易懂，因此，註譯均用淺近的語體文，希望國人能藉今註今譯的古籍，而對中國古代學術思想與文化，有正確與深刻的瞭解。

或許有人認為選擇古籍予以註譯，不過是保存固有文化，對其實用價值存有懷疑。但我們認為中華文化復興並非復古復舊，而在創新。任何「新」的思想（尤其是人文與社會科學方面）無不緣於「舊」的思想蛻變演進而來。所謂「溫故而知新」，不僅歷史學者要讀歷史文獻，化學家豈能不讀化學史與前人化學文獻？生物學家豈能不讀生物學史與前人生物學文獻？文學家豈能不讀文學史與古典文獻？讀史與讀前人的著作，正是吸取前人文化所遺留的經驗、智慧與思想，如能藉今註今譯的古籍，讓國人對固

有文化有充分而正確的瞭解，增加對固有文化的信心，進而對固有文化注入新的精神，使中華文化成爲世界上最受人仰慕的一種文化，那麼，中華文化的復興便可拭目而待，而倡導文化復興運動的目的也就達成了。所以，我們認爲選擇古籍予以今註今譯的工作對復興中華文化而言是正確而有深遠意義的。

今註今譯是一件不容易做的工作，我們所約請的註譯者都是學識豐富而且對其所註譯之書有深入研究的學者，他們從事註譯工作的態度也都相當嚴謹，有時爲一字一句之考證、勘誤，參閱與該註譯之古籍有關書典達數十種之多者。其對中華文化負責之精神如此。我們真無限地感謝擔任註譯工作的先生們，爲復興文化所作的貢獻。同時我們也感謝王雲五先生的鼎力支持，使這項艱巨的工作得以順利進行。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所屬學術研究出版促進委員會，對於這項工作的策劃、協調、聯繫所竭盡之心力，在整個中華文化復興運動的過程中，也必將留下不可磨滅的紀錄。

谷鳳翔序於臺北市

中華民國六十四年八月十九日

自序

近年來，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及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爲發揚中華文化，將中國古籍今註今譯，對於中華文化之傳播，確有巨大之效用；蓋以中國古時文字，類多晦澁，使一般人不易卒讀，是以「瑣爛福地」，莫能詳窺。今古籍中，已有不少註譯出版，對於閱者，便利多矣。關於武學方面之古籍，吾國所流傳者，有武經七書，其中孫子今註今譯，已經出版，其餘吳子、司馬法、唐太宗李衛公問對、尉繚子、三略、六韜等六種，亦在進行註譯中，其唐太宗李衛公問對一書，承邀由筆者註譯，約費一年之時間，始得完稿，缺失之處，在所難免，尚祈閱者，有以教之！

前陸軍第一九二師師長第六兵團副司令官
平江曾 振序
少將軍
前陸軍第一九二師師長第六兵團副司令官
平江曾 振序
中華民國六十四年五月
時年七十歲

唐太宗李衛公問對今註今譯內容概述

唐太宗李衛公問對一書，已如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及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之要求，今註今譯。爲使閱者初步易於了解起見，特將本書內容摘要簡述如次：

武經七書問世之年代，按前代之記載，以六韜爲最早，六韜乃太公之兵法；司馬法原爲太公兵法，齊威王使大夫追論古兵法，而附司馬穰苴兵法於其中；孫子、吳子、尉繚子在其後；三略又在其後；唐太宗李衛公問對，乃在其最後者。

唐太宗李衛公問對一書之編成法，全係唐太宗與李靖兩人談話之一問一答，與孫子、司馬法、尉繚子、三略等之編成法不相同，與吳子、六韜則頗類似。（後者皆係問答之方式。）太宗晚年，有關軍事方面之問題，每與李靖研商，此書殆係當時侍臣所記之談話筆錄。由於是一問一答，成爲一小段，各問答之間，又多無連貫性，所以本書原文未分章節，僅分上中下三卷。筆者註譯，則分爲四大章，將本書的考證及太宗李衛公的傳記暨其事功簡評，列爲第一章，以其卷上爲第二章，卷中爲第三章，卷下爲第四章。原書討論之間題，着重在用兵方面原則之探討，前人及當時作戰成敗得失之評論，其次爲軍制、陣法、選將、軍事教育、邊疆問題等。所提之間題，範圍至爲廣泛。全書原文共計有九十八問答，一萬零三百十五字，卷上四十問答，卷中三十三問答，卷下二十五問答。茲將各卷討論之內容摘述如左：

卷上（第二章）

最先討論者，爲討伐高麗之策略問題，故太宗首問「高麗數侵新羅，朕遣使諭，不奉詔，將討之，如何

?」李靖答以用「正兵」，由是太宗與李靖對於「奇兵」、「正兵」之運用，開始一連串之討論，並舉出許多戰例：如李靖之破突厥、征西域、諸葛亮之南征、晉馬隆之討涼州、太宗父子霍邑之戰、霍去病之征匈奴、曹公新書所載奇正原則之說明，孫武奇正原則之闡述，吳起用兵之概略，淝水戰成敗之評論。黃帝兵法握奇文之說明。「守將」與「鬥將」之說明。九陣、八陣之說明，黃帝丘井之法因以制兵之說明。太公之兵法及軍制，與太公教戰及牧野之以寡擊衆。管仲復修太公之兵法。論諸葛亮與管仲王佐之才及管仲制齊之法，作內政以寄軍令。齊威王追論古司馬法及司馬穰苴之兵法。張良、韓信刪定之兵法，張良、韓信之所學。「三門四種」之說明。司馬法之蒐狩，齊桓召陵之師，晉文踐土之盟之說明，春秋楚子二廣之軍制，晉荀吳伐狄軍隊之編組與戰法，曹公新書所言車乘步騎之編組，兩漢曹魏軍隊之編組，李靖所訂軍隊之編組。征服薛延陀，鐵勒諸部之處置及番漢雜處兩全之策。諸葛亮所言「有制之兵，無能之將，不可敗也。……」之疑義及說明。增進效果之訓練方法，不在嚴督。番漢兵之長短及奇正之運用。契丹、奚內屬後，安北都護之人選。以夷制夷之策略等。

卷中（第三章）

卷之中，太宗首先贊美孫子兵法，謂古之兵法無有出孫子十三篇之右者，孫子十三篇無出虛實。謂用兵如能識虛實之勢，無有不勝者。太宗謂諸將不識虛實，故不能致人，反爲人所致，囑李靖以奇正、虛實教導諸將用兵之方法。論西域平定後，番漢兵之處置，安西都護設置後，西域統治之方法。在西域如何運用孫子之治力方法。李靖對孫子治力方法之發揮太宗囑傳授與諸將。舊將老卒凋零，新軍軍官士卒訓練之方法。伍法之編組與運用。李靖所訂之陣法與運用。吳起之「不離不散」及孫子敵情地形判斷與迅速行動

(孫子兵勢篇)原則之說明。李靖修孫子之術，所定之隊形及教練之方法。曹公新書所定教兵之方法與得失。秦王破陣樂舞之意義。李靖教兵使用旗幟之方法。曹公軍制騎兵之種類與伏兵之運用。李靖所訂車步騎混合編組及運用。太公書上所云教練場所與兵力及畫地之法。李靖教練士卒畫地之法。范蠡所謂陰陽奇正之運用。兵家詭道，對於貪愚之效用。兵家勝敗，不在嚴刑峻法。論昆陽之戰成敗的關鍵。對尚書「威克厥愛，允濟。……」之解釋。李靖平蕭銑之得策。論漢光武之服衆。李靖對部將統馭之方法。李靖擊突厥唐儉爲死間之疑問與李靖之說明。用兵主客之利害及轉變運用之方法。論勾踐滅吳，石勒與姬澹戰之得失。

卷下（第四章）

太宗與李靖首論步兵與車騎戰地形之利用與避忌。用兵以人事爲依據，無陰陽術數之拘忌。論尉繚子所謂黃帝刑德。論苻堅之敗，在能合而不能分，吳漢討公孫述之勝，在能分而能合。論「縻軍」與「孤旅」。論王猛之於苻堅。兵不遙制，故吳漢能平蜀。論孫子所謂「多方以誤之。」論攻守之法及有餘與不足。論攻守一事，同歸於勝。論司馬法「國雖大，好戰必亡，天下雖安，忘戰必危。」之至理。論「攻心」與「守氣」；「料敵」與「知已」。論「三軍可奪氣」之真諦。論吳起之四機」。太宗欲任李勣曰後佐太子治，問計於李靖及李靖之建議。論長孫無忌之輔政與爲人。論漢高祖之將將及其殺韓信彭越，蕭何下獄之故。論漢光武將將之成功。論出師命將之禮儀。論陰陽術數與詭道及天官時日之不可信。論李勣、李道宗、薛萬徹之將才長短。論晉師及秦師之交綏而退。論孫子所謂「道」「天地」「將法」及其傳授。太宗最後屬李靖兵法不可妄傳，不可不傳，須慎重傳之。李靖盡傳其書與李勣。